

# 采购合同

甲方：张仲景国医大学筹建处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北京南路 539 号

乙方：同方知网数字出版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小口路 66 号中关村东升科技园 B-2 号楼二层 B201、B202、B203、B205、B206、B207、B208、B209、B210 室(东升地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与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和其它相关法律法规，根据的单一来源谈判文件和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就甲方获得许可使用乙方电子资源数据库及相关服务事宜，协商一致，达成如下意见，共同遵照执行。

## 第一条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甲方通过本合同获得电子资源数据库使用许可及相关服务。电子资源数据库是由乙方代理对外许可的各类电子及互联网出版物，及乙方代理对外许可的其他机构制作的电子资源数据库，包括乙方开发的支撑数据库产品的计算机应用软件。相关服务是乙方为保证本合同约定数据库正常使用而提供的持续出版的数据库内容的安装、数据库系统的维护及技术支持等服务。

### 1、许可内容

甲方获得许可使用的服务内容见附件一《“中国知网”数据库订单》

### 2、许可使用的期限

2024 年 3 月 1 日至 2025 年 2 月 28 日

### 3、服务内容

单一来源文件要求

### 4、验收

验收的时间和地点：签订合同后 45 日历天内，张仲景国医大学筹建处。

### 5、许可与服务费

数据库费用：¥ 450000 元（大写：肆拾伍万元整）

支付期限：甲方按照招、投标文件进行验收，甲方验收合同约定的数据库资源合格后，按照张仲景国医大学筹建处要求，在乙方提供齐全形式发票或完整的发票后，甲方于乙方开具发票起 60 日历天内，最晚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向乙方支付货款。

### 6、出版内容保证

数据库内容按照《“中国知网”数据库出版计划》出版。如出版不符合约定且是由乙方原因造成，则乙方按照本合同第四条第二款承担违约责任。

## 7、使用及限制

- a) 甲方仅能在其单位内部网络 IP 范围内使用本合同约定的数据库。甲方将其确认的内部网络的 IP 范围填写在附件三《用户基本信息表》中，甲方确保 IP 范围的真实性。如甲方 IP 范围发生变化应及时通知乙方，以免影响正常使用。
- b) 甲方使用“中国知网”数据库仅限于甲方最终用户以合理的方式使用及用于完成本职工作及个人学习、研究之目的。

不合理使用及相关违约责任详见附件四《不合理使用的方式及违约责任》。

- c) 甲方依本合同约定取得“中国知网”数据库使用权，该权利不可转许可及转让。
- d) 甲方承诺尊重保护乙方及其代理的其他机构的知识产权，不使用侵犯乙方或其代理的其他机构合法权利的软件和数据库，并将为乙方和其代理的其他机构对侵权行为的调查和取证提供便利。甲方使用明知是侵犯乙方或其代理的其他机构知识产权的数据库的，乙方有权追究甲方的法律责任。

## 第二条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 1、 保证和承诺

(1) 中国知网系列数据库著作权属于《中国学术期刊（光盘版）》电子杂志社有限公司，乙方是电子杂志社的代理销售单位，电子杂志社对乙方的代理销售行为拥有监督权，电子杂志社举报电话：82170818-8361。

(2) 乙方保证数据库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著作权、专利权或商标权，同时也不侵害第三人的商业秘密和其他合法权益。

(3) 乙方保证甲方使用本合同项下的产品，如有第三方提出相关的知识产权诉讼，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 2、 按照本合同约定时间及方式提供电子资源数据库及约定服务。

### 3、 数据库日常维护

#### 1) 技术服务

(1) 乙方应按国家有关法律规定及乙方的售后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甲方使用过程中若出现无法访问及使用障碍等问题均由乙方负责解决。

(2) 乙方指定专人负责对数据库的维护，若出现售后服务(1)所指定的问题，其响应时间为1个工作日，确保3-5个工作日内解决问题。若遇到特殊情况如不可抗力、法定节假日、国外假期等，无法在规定时间内解决的问题，需及时向甲方提供说明。

#### (3) 技术咨询

乙方为甲方提供电话咨询服务

### 第三条 保密

甲方只可在开通范围内查找相关资料，不可将查到的相关资料用于商业用途。

### 第四条 违约责任

#### 1、甲方

- 1) 甲方逾期支付许可与服务费，经乙方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支付，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 2) 乙方可追究甲方超范围及不合理使用数据库的违约责任。

#### 2、乙方

1) 乙方在甲方付款后未在本合同约定期限开通账号和提供服务的，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许可与服务费的0.1%每日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三个月的，除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许可与服务费用0.1%每日支付违约金外，甲方还有权解除合同。

2) 双方验收后，如乙方许可使用的数据库未达到数据库产品质量及服务标准的规定且误差大于5%的，乙方双倍向甲方退还数据库许可及服务费用。

### 第五条 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是指双方不能合理控制、不可预见或即使预见亦无法避免的事件，该事件妨碍、影响或延误任何一方根据本合同履行其全部或部分义务。该事件包括但不限于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或其他天灾、战争、骚乱、罢工、恶性传染病、电力中断、黑客攻击、法律或政策改变或任何其他类似事件。

2、如发生不可抗力事件，遭受该事件的一方应在合理时间内用可能的最快捷的方式通知对方，并在十五日内提供证明文件说明该事件的细节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延迟履行本合同的原因，然后由双方协商是否延期履行本合同或终止本合同。因不可抗力原因未履行合同的，未履行一方对另一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 第六条 争议解决

由本合同引起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均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南阳市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 第七条 其他

- 1、下列附件为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重要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均有法律效力。  
附件一《“中国知网”数据库订单》  
附件二《用户基本信息表》  
附件三《不合理使用的方式及违约责任》
- 2、本合同未尽事宜，或本合同变更事项，由双方协商并以书面方式加以确定。
- 3、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持陆份，乙方持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4、本合同自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本页为合同签字页, 本页无正文)

甲 方		乙 方	
名 称	张仲景国医大学筹建处	名 称	同方知网数字出版技术股份有 限公司
地 址	河南省南阳市北京南路 539号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小口路66号中 关村东升科技园B-2号楼二层 B201、B202、B203、B205、B206、 B207、B208、B209、B210室(东 升地区)
法人代表 (授权代理人)	周学	法人代表	刘长欣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 京清华大学支行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南阳分行营业部	帐 号	11001029000052500014
帐 号	41050175860809667667	纳税方 识别号	91110108710924451B
纳税方 识别号	12410000MB1P768943	授权代表签字	许贵宾
单位盖章		单位盖章	
签订日期	2020 年 2 月 7 日		

附件一 2024 年度“中国知网”数据库订单

数据库名称	产品年度	订购内容	服务模式	
中国学术期刊网络版	2024	A 基础科学专辑 B 工程科技 I 专辑 C 工程科技 II 专辑 D 农业科技专辑 E 医药卫生科技专辑 I 信息技术专辑 F 哲学与人文科学专辑 G 社会科学 I 专辑 H 社会科学 II 专辑 J 经济与管理科学专辑	托管	
中国学术辑刊全文数据库				
中国博士学位论文全文数据库				
中国优秀硕士学位论文全文数据库				
中国重要会议论文全文数据库				
国际会议论文全文数据库				
中国重要报纸全文数据库				
中国科技项目创新成果鉴定意见数据库				
中国专利全文数据库				A 基础科学专辑 B 工程科技 I 专辑 C 工程科技 II 专辑 D 农业科技专辑 E 医药卫生科技专辑 I 信息技术专辑 F 哲学与人文科学专辑 H 社会科学 II 专辑
海外专利摘要数据库				A 基础科学专辑 B 工程科技 I 专辑 C 工程科技 II 专辑 D 农业科技专辑 E 医药卫生科技专辑 I 信息技术专辑
中国精品文艺作品期刊文献库				
中国精品文化期刊文献库				
漫游账号 300 个				

用户基本信息表

联系资料信息:

姓名	部门	职务	办公电话	传真	手机	E-Mail
订购负责人						
订购联系人						
技术负责人						
收件人						
账号接收人	周青玲		135 2567 1878		135 2567 1878	tsg6380@163.com

环境资料信息:

IP 范围	待甲方网络设备完善后更新 IP 信息
服务器 MAC	
镜像数据光盘更新	<input type="checkbox"/> 不邮寄光盘 <input type="checkbox"/> 每月邮寄 <input type="checkbox"/> 每季邮寄 <input type="checkbox"/> 每年邮寄    其他: _____
托管数据光盘更新	<input type="checkbox"/> 不邮寄光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每年邮寄    其他: _____

## 不合理使用的方式及违约责任

下列行为被认为是甲方的侵权及违约行为：

1. 利用本合同约定数据库汇编其他任何数据库；
2. 基于本合同约定数据库对本合同约定范围以外人员提供全文传递服务每天超过十篇；
3. 通过在内部网络设立代理服务器或其他方式允许甲方以外的单位（包括甲方设立的独立法人单位）和个人使用本合同约定数据库；
4. 破坏乙方设置的限制甲方使用范围的技术措施；
5. 对乙方计算机软件进行反编译；
6. 其他乙方网站公布的恶意下载行为。

甲方出现上述行为之一的，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删除甲方已安装数据库内容，甲方所支付服务订购费不予退还。不予退还的费用不足以弥补乙方损失的，乙方还有权要求甲方承担赔偿责任。甲方最终用户出现上述行为，乙方可封禁相关 IP，并应及时通知甲方并提供相应证据。在甲方出具相关说明并采取相应防范或处罚措施后，乙方视情况恢复使用。情节严重的，乙方可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相应损失。

